**2018年度同兴村稻虾套养示范园**

**专项资金绩效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白鹤镇同兴村位于常德市北郊，镇政府最东南端，是由原吴家口村与马巷子村合并而成，属省级贫困村。全村共30个村自然小组，农户936户，人口3288人，耕地面积7200亩。全村有党员113名，支部委员5名，党小组5个，村干部7名，30个村民小组长。全村以种植水稻，棉花，瓜果为主。

（二）项目基本情况

同兴村为典型农业村，农业历史悠久，湖区面积广阔，经过多次实地考察与论证，我镇决定在同兴村发展稻虾生态种养1000亩。同兴村稻虾产业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稻虾示范园园区建设及附属基础设施建设。

（三）立项依据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市州、县市区党委和政府脱贫攻坚考核办法》（湘办【2016】30号）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绩效总目标

合理使用中央、省市区专项扶贫资金，重点帮扶同兴村贫困户社员和其他社员通过对公司投资入股的方式，帮助公司开发项目发展产业，提高公司经营收入和利润，确保农民投入公司的股本安全和入股分红利益。

（二）2018 年绩效目标

按照上级文件精神、指标下达要求，扶贫专项资金及时下拨到企业账户，企业按8%给予村集体分红，村级组织拿出分红收入的70%，直接平均分配给贫困户。为促进贫困地区经济发展，帮扶绿色农业生产，增加贫困户收入。

1. 扶持龙虾养殖面积1000亩。
2. 严格按照财政专项扶贫项目管理办法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3. 工作完成及时率100%。
4.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180人。
5.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98%以上。
6. 分配给贫困户社员的比重70%、分配给村集体及其他社员的比重30%。

三、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预算安排256.00万元，当年实际安排资金256.00万元，当年实际共支付256.00万元。

（一）资金到位情况

同兴村稻虾套养示范园项目实际拨付256.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整个专项资金的投入情况符合各项规定和要求。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8年该项目实际支出256.00万元，于2018年通过乡财政所拨付给湖南鑫湘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用于帮扶绿色农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到位资金使用率100%。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信息公开和公示制度建设和执行。

镇和村在镇政府、村部政务公开栏进行公告公示，确保村民了解扶贫资金项目的用途、受益对象及补助标准等情况。

2.资金监管制度建设和执行。

成立扶贫专项资金检查领导小组，对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方案并落实整改任务。并制定了《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来管理专项资金。

3.镇财政所为扶贫专项资金建立资金台账，做到了专款专用。村账镇代理建立专账，专人负责。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

镇扶贫办负责全镇扶贫工作开展和实施，镇财政所负责扶贫资金的下拨。根据上级相关要求，镇扶贫办协助各村和企业、合作社扶贫项目的申报、立项，审批等程序，待项目完成签验收后由镇财政所针对不同的项目实行专款专用资金拨付，杜绝挪用、占用的情况发生。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遵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落实资金管理，做到申报到位、研究到位、审核到位、帮扶到位。本项目支出均按照有关规章制度和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进行支付，并建立相关管理制度，专人负责。

五、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项目支出资金使用严格按照有关财务制度执行，并经核算严格审核使用，支出过程中均按照厉行节约原则完成。

（二）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全部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专项实施内容。

1. 项目的有效性分析

村集体组织从本项目中获得分红，且将收益的70%分给本村贫困户，村集体与贫困户收入增加。

1.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增加贫困户家庭收入，发展村级产业，有利于整体带动。

1. 项目自评结果

同兴村稻虾套养示范园项目资金绩效工作已完成，达到了预期效果，自评100分。

常德市柳叶湖旅游度假区白鹤镇人民政府

2019年1月20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自评得分** |
| 投  入  （16分） | 项目 立项  （10分） | 项目立项  规范性  （3分）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 3 |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3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 3 |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4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4 |
| 资金 落实  (6分) | 资金到位率（3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3 |
| 到位及时率（3分）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3 |
| 过 程  (34分) | 业务 管理  (12分)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4分） | 项目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4 |
| 绩效自评  （4分） | 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绩效自评报告格式规范，数据全面、真实、准确，绩效真实，问题和意见是否具体、可行；按时提交自评报告。 | ①按时提交，计1分；  ②报告格式规范，数据全面真实，绩效明确；问题意见具体，计3分，否则酌情扣分。 | 4 |
| 项目质量  可控性  （4分） | 项目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 4 |
| 过 程 | 财务 管理  （22分）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10分） | 项目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 10 |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4分）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4 |
| 会计核算 合规性 （4分） | 项目资金会计核算是否符合相关的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会计核算的规范情况。 |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4分，1例不符合扣1分。 | 4 |
| 资金  进度  （4分） | 评价单位实际使用专项资金情况与专项资金指标下达数进行对比。 | 次年一季度末项目单位使用专项资金未达到90%的扣1分，未达到80%的扣2分，未达到70%的扣3分，未到达到60%的扣4分 | 4 |
| 产 出  （32分） | 项目 产出  （32分） | 实际完成率（8分）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8 |
| 完成及时率（8分）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8 |
| 质量达标率（8分）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8 |
| 成本节约率（8分）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8 |
| 效 果  （18分） | 项目 效益  （18分  ） | 经济效益（4分）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4 |
| 社会效益（4分）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4 |
| 生态效益（2分）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2 |
| 可持续影响（4分）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4 |
|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4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4 |
|  |  | 合计 |  |  | 100 |